



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

关于举办“第三届药学服务创新大赛”活动的 通知

各相关单位及个人：

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，培养造就一大批高水平的青年药学人才、凝聚全国药学服务的创新力量，是药学事业发展的重要任务。为此，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药学信息化分会持续主办了“药学服务创新大赛”，第三届大赛拟于2018年3月22日-24日在京举办，旨在鼓励药学工作者利用互联网、大数据、物联网，以及人工智能等信息科技，对药学服务进行创新设计与实践，推动药学事业的发展。

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医院作为药学服务的主要供给方、药师作为药学服务的主要提供者，必将迎来“药学服务的供给侧改革”。新形势下，药师将面临新的机遇与挑战？我们需要开拓视野、创新实践，整合药学服务有关的新思维、新技术、新方法，以及新产品，汇聚全国具有创新意识的药学人员，一起分享成果，共同成长。现就有关活动安排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 **会议时间：**2018年3月22日（四）-24日（六）

二、 **会议地点：**北京国际会议中心（BICC）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

三、 **主办单位：**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药学信息化分会



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

四、 活动安排

参赛项目应以体现药学服务价值为目标，聚焦药学服务中的具体问题，如门诊药房、住院药房、药事管理，以及用药指导服务等，综合应用信息化、互联网，以及语音识别等人工智能技术或思维，改善药学服务的质量、水平或效率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(一) 具有医疗健康，互联网技术应用两大属性的创新项目均可参加；

(二) 参赛项目分为以下三类：

1. 推广应用项目：已投入实际应用并取得良好效果的成熟产品；
2. 开发测试项目：已有产品雏形或演示版本，要求应能展示产品的设计思路和核心功能；
3. 技术方案：结合实践经验进行创新设计，并提供完整的解决思路和方法。

(三) 大赛赛制：

1. 公开招募：面向医疗机构、社会药店、科研院所、社会团体、大学院校，以及科技公司征集项目。
2. 初审：确认项目材料完整性，确认参赛项目类型，核实项目是否为药学人员主创。
3. 复审：组建大赛评委会，召开线下评审会，对进入复



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

审的项目进行评审,最终评定出十佳项目进入总决赛。

4. 赛前培训: 召集十佳项目参赛者, 于决赛前期进行演练与强化培训。
5. 总决赛: 与“2018 华夏药学·创新论坛”同期举行, 由评委会专家和现场评审员投票确定名次, 对入围的十佳项目给予奖励, 并在大赛闭幕式上授奖。

(四) 参赛说明

1. 大赛接受药师个人或单位报名, 多家医院联合开发项目, 可以联合申报, 已申请专利的项目不能参与。
2. 软件、硬件均非药师自主发明的项目不能参与, 即不接收通过采购配置获得的技术和服务。
3. 如该项目曾报名参加前两届大赛, 须明确说明本项目在原有基础上的新成果或重要创新之处。
4. 如项目获得支持, 约定周期内须向药学信息化分会汇报阶段成果。

五、参赛须知

(一) 参与方式:

请根据项目内容, 将以下参赛材料提交到指定邮箱 (huaxiapha@126.com):

1. 2017 年度药学服务创新项目推荐书, 首页需签字扫描 (或拍照) 后一并提交;



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

2. 提供 5min 以内的项目语音（或视频）介绍，以便您的创新服务项目能够更加直观、形象地得到专家评委的认可。

(二) 截止日期：2018 年 1 月 31 日

(三) 咨询方式

电 话：010-69557582

联系人：李慧敏/18211052929 贾瑞杰/18515984207

QQ：2532737583

E-mail: huaxiapha@126.com

已
存
入

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药学信息化分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八日

